

贵州省志

(1978—2010)

卷二十

城乡建设

贵州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编



贵州出版集团
贵州人民出版社

贵州志

(1978—2010)

卷二十

城乡建设

贵州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编



贵州出版集团
贵州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贵州省志·城乡建设/贵州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 —贵阳:贵州人民出版社,2015.12

ISBN 978—7—221—12878—2

I. ①贵… II. ①贵… III. ①贵州省—地方志②城乡建设—概况—贵州省—1978—2010 IV. ①K297. 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295218 号

责任编辑 程 立 赵帅红 马文博 顾庆荣

封面设计 郑亚梅

贵州省志·城乡建设

贵州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编

出版发行	贵州人民出版社
印 刷	深圳市新联美术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9×1194 1/16
字 数	954 千字
印 张	35 16 页彩插
版 别	2015 年 12 月第 1 版
版 次	2015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2000 册
书 号	ISBN 978—7—221—12878—2
定 价	260.00 元

社址邮编 贵阳市中华北路 289 号 550004

贵州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名誉主任委员 孙志刚

主任委员 秦如培

常务副主任委员 何 力

副主任委员 唐德智 田 洪

委员 夏勇军 潘小林 李月成 孙 光 侯正茂

付 京 李保芳 谢 谦 吴 军 王 忠

徐天才 李 岷 夏一庆 赵 翔 姜刚杰

赵廷昌 胡德怀 徐 静 靖晓莉 宫喜祥

徐东良 吴大华 曾 健 归 然 黄远良

梁贵钢 毛有碧 王秉清 范三川 罗晓红

吴育标 胡忠良 黄 曼 陈昌旭 夏庆丰

《贵州省志》总 编 田 洪

副总编 曾 健 归 然 黄远良 梁贵钢

《贵州省志》总 纂 归 然

副总纂 刘文晴 吕 勇

任过贵州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成员名录

(2002年5月至2015年10月)

名誉主任委员 钱运录 石秀诗 石宗源 林树森 陈敏尔

主任委员 王正福 王晓东 谌贻琴

常务副主任委员 谢庆生 何 力

副主任委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传福 王远海 王晓峰 田 洪

刘奇凡 李 刚 邹 伟 张佩良 范同寿 唐德智 彭 钢

委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干正书 王 忠 王文阳 王礼全 王先耕

王先琼 王传福 王昆明 王秉清 王泽洪 王建富 王高峰

毛有碧 尹新黔 龙 林 归 然 叶 韬 付 京 刘 强

刘远坤 刘晓春 刘援朝 许 朗 孙 光 苏太恒 杜卫和

李 岷 李飞跃 李月成 李先忧 李金顺 李保芳 李隆昌

肖向阳 吴 军 吴大华 吴廷述 吴育标 吴承斌 何文江

何任叔 何崇远 余维祥 宋丽丽 张宜微 张树明 张继增

陈昌旭 范三川 罗再麟 罗荣彬 罗晓红 周声浩 周忠良

周祖宣 赵 翔 赵廷昌 赵松恒 赵家兴 郝桂华 胡忠良

胡德怀 侯正茂 姜刚杰 宫喜祥 耿晓红 夏一庆 夏庆丰

夏勇军 徐 斤 徐 静 徐天才 徐东良 陶性潜 黄 金

黄 曼 黄世维 黄远良 黄均儒 黄恺新 梁贵钢 蒋明理

程鹏飞 童其芳 曾 健 曾庆忠 谢 谦 蒙院芬 靖晓莉

窦德银 廖先宏 廖国勋 潘小林 霍邢平

任过《贵州省志》总编、总纂人员名单

(2012年1月至2015年4月)

《贵州省志》总 编 王传福

副总编 曾 健 归 然 梁贵钢

《贵州省志》总 纂 归 然

副总纂 刘文晴 吕 勇

《城乡建设》卷审查验收人员名单

复 审 归 然 熊宗仁 范同寿 张桂江 刘文晴

吕 勇 范仲黔

终 审 何 力 潘小林 李月成 王传福 付 京 徐 静 宫喜祥

吴大华 徐东良 靖晓丽 胡德怀 徐天才 曾 健 归 然

梁贵钢 彭 钢 范同寿 熊宗仁 张桂江 刘文晴 刘京伟

《城乡建设》总纂组 田 洪 归 然 刘文晴 吕 勇 邓 功 肖郎平

范仲黔 林 浩 姚 霞 段晓青 祝 涛

统 稿 刘文晴

《贵州省志·城乡建设》编委会

编委主任 张 鹏

编委副主任 宋丽丽 杨跃光 陈维明 陈 勇 明卫华 石永忠
毛方益 王 春 罗孟军 毛家荣 张秀丽

编委成员(以姓氏笔画排序) 文 健 文晓玲 兰 华 朱世英
许家强 李国忠 李泽晖 李雯娟 肖高林 何宏端 余咏梅
林 琳 苗理会 孟日光 项 霞 柯东升 袁晓虎 袁梦宇
曹鸣凤 董亚伟 董 铃 蒋 捷

主编 袁晓虎

副主编 肖郎平 蒲名品

成员 梅朝伟 何治强 胡大方 张黔泉 龙 艳 唐福敬 刘 洪
王淑宜 汤婷婷 左英奎

序

《贵州省志·城乡建设》付梓,这不仅是贵州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的一件盛事,更是全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成就梳理的一件大事。纵览全书,感慨系之,愿以砚边之墨赘言数语,借此对编纂人员的辛苦付出表示谢意,也希望对读者有所裨益。

城乡建设面貌是经济社会发展最直观的反映。汉唐以前,西安是全国政治经济文化中心,贵州作为“西南夷”的组成部分,远处帝国边陲;宋元以后,中原政权政治经济中心不断南移或北上。即使在大西南来看,川渝有巴蜀文明,成都平原号称天府之国,云南有南诏、大理等地方政权苦心经营,唯独贵州长期处在零散状态,割裂,封闭。明永乐十一年(公元 1413 年)始设贵州承宣布政使司,贵州才正式建省。由此,在漫长数以千年计的封建时期,贵州的边缘化可想而知,开发的历史也是最晚、最少、最小的地区,建设步伐缓慢。到 1949 年只有贵阳一个建制市,全省城镇人口为 106.3 万,城镇化率为 7.5%。

建国后,贵州城镇化率历经波动和起伏,1978 年为 12.1%。改革开放以来,城乡建设事业迎来了发展的春天。《贵州省志·城乡建设》上限起于 1978 年,下限止于 2010 年,正是这一时期贵州城乡建设成效的全面反映。1978 年到 2010 年,贵州城市的数量从 5 个增加到 13 个;建成区面积增加约 6 倍,从 76 平方公里扩大到 463.96 平方公里;城镇居民人均住房面积从几个平方米提升到 27.42 平方米。2010 年底,贵州城镇人口达到 1176 万,城镇化率达 33.8%,比 1978 年提高 21.7 个百分点。

《贵州省志·城乡建设》不仅记载了贵州城乡建设取得的成就,也肩负

着“存史资政”的作用。通过这本志书,能够让我们了解改革开放以来32年的历程中,贵州城乡建设的得失。这既有利于了解过去,指导现在和未来的工作;也有利于关心贵州城乡建设的干部群众系统了解、支持乃至参与城乡建设工作。

今后相当一段时期,仍是贵州城镇化的黄金阶段,我们要努力使今后的城乡建设工作更科学、更高效,为全省实现2020年与全国同步建成全面小康社会总目标添砖加瓦,做出新贡献!

贵州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厅长 张 鹏

2015年11月

凡例

一、本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立场、观点和方法,全面记述贵州行政区域内改革开放以来政治、经济、文化及社会的历史与现状。

二、本志为首轮《贵州省志》续志,总名《贵州省志(1978—2010)》。按大类排列,规划为32专业卷(部分卷设有分册)及6卷特色志,统编以卷序号。各专业卷(册)名称为《贵州省志(1978—2010)·××》或《贵州省志(1978—2010)·××》卷××(上);特色志名称如《贵州烟草志》等。

三、本志记述地域范围以2010年贵州省行政区划为准。记述上限为1978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起,下限至2010年止(特色志不受此限)。因机构改革合并、撤销的省直部门,其下限外的重要内容,可以特载的形式记至机构变动完结时,载于书附。

四、本志采用述、记、志、传、图、表、录等体裁,以志为主。各专志一般采用篇、章、节、目的结构层次,专业篇(章)前置。用记述体表述,不作主观评论和总结,寓观点于资料选择中。概述与篇、章、节下无题引言可作适当归纳评述。大事记以编年体为主,辅以记述本末体。

五、为保证资料的相对完整性。在部分卷(册)附录中设有专记、特载、限外重要史料辑存和纠谬补缺等栏目,各卷(册)可将限内重要专项工作、限外重要史料和前志记述遗漏、不足不实的内容,选择或纠谬后入附存查。

六、本志与一轮《贵州省志》记述时限交叉的年份,在确保重要史料不漏,基本时限不断的前提下,从略记述。

七、同类多部门合为一卷(册)的,按专业分类设篇(章)、综合类整合设篇(章)的原则处理。其辅文按志体归纳整合。

八、设有专卷(册)记述的(如党务、科技、教育、扶贫等),其他卷(册)均设节及以下层次作简要记述。

九、本志设人物传记,按入志人物的收录标准集中记载贵州籍或客籍在贵州有重大影响的人物,其他卷(册)用列人物表和以事系人的方式记述人物活动,不再设人物传记。

十、本志采用规范的现代语体文记述,要求行文严谨朴实、简洁流畅。使用规范汉字,用词概念准确,符合现代汉语语法规范,记述中年份的表述和使用标点符号、数字、计量单位等,均按国家统一标准书写。

十一、各卷(册)中对中国共产党的各级贵州地方组织名称可使用简称,即:中共贵州省委可简称为“省委”、中共某某市、州、县(区)委可简称“某某市委、州委和县(区)委”,其他各级民主党派、工商联以及共青团组织必须冠以准确的定位名称,如“民革贵州省委、共青团贵阳市委”等;

十二、本志采用公元纪年,各卷(册)正文(除引文外)采用第三人称表述,行文涉及机构、会议、文件、职衔、地名等,均按当时称谓记述(必要时可括注);

十三、各卷(册)可设规范的单位(部门)、地名、阶段性专项工作以及法律、规章名称简称和缩略语对照表,便于阅读。

十四、各卷(册)设编辑说明,载明其在凡例之外且不违反志体基本原则的编纂特例条款。

编辑说明

一、城乡建设志是二轮贵州省志第二十卷,记述范围是贵州省城市、乡村以及全省各主要风景名胜的规划、建设和监管以及相关工作。

二、本志附有规范的单位(部门)、地名、文件、阶段性专项工作以及法律规章名称简称和缩略语对照表,便于阅读。

三、本志所涉及数据首选官方统计年鉴、统计公报;其次是专业部门正式公布的数据文中个别数据和此前、此后作纵向对比可以发现不一致,能查到权威数据的已做了处理。

四、本志记述的城市,界定为含县城及以上城市的内容;记述中涉及的镇有两个概念,一是与乡并列记述的镇为除县(市、区)政府所在地外的建制镇;二是与村并列记述的镇为普通集镇。

五、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机构的历史沿革比较复杂,机构名称和职能变化较多。本志记述以当时机构名称和职责为记述范围来界定,对期间职能发生变化的部分内容,二轮省志有专卷(册)记述的,本卷不再记述。反之,则根据专志记述范围作必要的详略记述。

六、鉴于改革开放后城乡建设队伍结构、成分的多样性情况,受资料所限,本卷对此类建设队伍的记述没有集中记述,而是融于建设工作中作适当略记。

目 录

概述	(1)
大事记	(7)
第一篇 城乡规划	(27)
第一章 城市规划	(27)
第一节 城镇体系规划	(28)
第二节 总体规划	(37)
第三节 详细规划	(48)
第四节 专项规划	(50)
第五节 名城(镇)名村保护规划	(54)
第六节 规划管理和规划体制改革	(55)
第二章 镇(乡)村规划	(59)
第一节 镇(乡)总体规划和详细规划	(60)
第二节 村镇规划	(65)
第三节 村庄整治规划	(68)
第二篇 城市建设和管理	(71)
第一章 道路桥梁	(71)
第一节 道路	(72)
第二节 桥梁	(79)
第二章 供水、节水	(83)
第一节 供水设施建设	(84)
第二节 供水经营和管理	(94)

第三节 节水	(100)
第三章 排水	(105)
第一节 雨水工程	(105)
第二节 污水工程	(109)
第三节 污水再生利用	(117)
第四章 环境卫生	(119)
第一节 环卫设施	(120)
第二节 垃圾处理	(123)
第三节 管理工作	(128)
第五章 园林绿化及景观建设管理	(133)
第一节 园林绿化	(133)
第二节 公园建设	(139)
第三节 广场	(142)
第六章 燃气	(146)
第一节 管道燃气	(146)
第二节 瓶装燃气	(150)
第三节 汽车燃气	(151)
第七章 河道治理和防洪	(152)
第一节 河道治理	(153)
第二节 防洪	(158)
第八章 建设维护资金	(159)
第一节 基本建设投资	(160)
第二节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2)
第三节 社会财力	(167)
第九章 管理	(168)
第一节 城市管理	(169)
第二节 城管执法队伍	(173)
第三篇 村镇建设	(175)
第一章 小城镇建设	(175)
第一节 政策措施	(176)

第二节 村镇建设试点	(178)
第二章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87)
第一节 道路建设	(188)
第二节 给排水及污水处理	(191)
第三章 小城镇管理	(193)
第一节 规章制度	(193)
第二节 管理工作	(196)
第四章 村寨建设	(197)
第一节 农房建设	(198)
第二节 民族村寨建设	(202)
第三节 新农村建设	(208)
第四节 农村危房改造	(211)
第四篇 建筑业	(219)
第一章 建筑勘察设计	(220)
第一节 建筑勘察	(220)
第二节 建筑设计	(224)
第三节 防震设计	(226)
第二章 建筑施工	(230)
第一节 建筑施工技术	(231)
第二节 机械化施工	(240)
第三节 建筑构件和设备制作	(242)
第三章 装饰装修工程	(245)
第一节 装饰装修材料及技术	(246)
第二节 装饰装修市场管理	(248)
第四章 建筑节能	(250)
第一节 建筑节能及技术	(250)
第二节 建筑节能成果	(257)
第五章 建筑市场管理	(259)
第一节 市场管理	(259)
第二节 工程招投标	(262)

第三节 安全管理	(268)
第四节 施工监理	(275)
第五节 质量检测	(278)
第六节 造价定额	(279)
第六章 建筑经营管理	(283)
第一节 勘察管理	(284)
第二节 设计经营管理	(288)
第三节 施工经营管理	(291)
第七章 建筑工程	(299)
第一节 旧城改造与城市新区建筑	(299)
第二节 工业交通邮电建筑	(305)
第三节 公共建筑	(317)
第四节 居住建筑	(339)
第五篇 房地产与住房制度改革	(343)
第一章 房地产开发与管理	(343)
第一节 房地产投资开发	(343)
第二节 房地产开发管理	(347)
第三节 房屋产权管理	(349)
第二章 住房制度改革	(350)
第一节 住房实物分配	(351)
第二节 住房货币化分配	(353)
第三节 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	(354)
第四节 住房公积金	(357)
第六篇 风景名胜区和世界自然遗产	(359)
第一章 风景名胜区规划	(359)
第一节 体系规划	(359)
第二节 总体规划	(360)
第三节 详细规划	(365)
第二章 风景名胜区建设	(367)

第一节 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建设	(367)
第二节 省级风景名胜区建设	(378)
第三章 风景名胜区管理与保护	(381)
第一节 景区管护	(381)
第二节 景区管理体制改革	(384)
第四章 世界自然遗产	(385)
第一节 世界自然遗产申报	(385)
第二节 世界自然遗产保护	(393)
第七篇 依法管理	(397)
第一章 行业立法	(397)
第一节 政策法规	(397)
第二节 规章制度	(407)
第二章 依法行政	(414)
第一节 依法行政制度	(414)
第二节 行业执法	(415)
第八篇 科技教育	(425)
第一章 建筑科研	(425)
第一节 行业标准	(425)
第二节 科技研发与奖励制度	(427)
第三节 科技合作与交流	(444)
第二章 教育	(446)
第一节 专业教育	(447)
第二节 技术培训	(453)
第三章 信息化	(458)
第一节 技术网络	(458)
第二节 城建档案	(461)
第九篇 管理机构	(463)
第一章 机构设置	(463)

第一节 省级管理机构	(463)
第二节 市、州管理机构	(467)
第二章 队伍	(472)
第一节 干部管理	(472)
第二节 干部表彰	(475)
第三章 群团组织	(476)
第一节 工会	(477)
第二节 行业社团(协会)	(481)
附录	(487)
一 贵州省城乡规划条例	(487)
二 贵州省风景名胜区条例	(495)
三 贵州省城镇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	(502)
四 贵州省建筑市场管理条例	(510)
五 贵州省物业管理条例	(520)
六 统计资料	(537)
七 简称及缩略语对照表	(540)
后 记	(541)